

信、愛與遵守誠命

約翰壹書 5:1-12

莊祖鯤牧師

前言

使徒約翰在寫這封信給當時的信徒時，已經有假信徒在教會中「魚目混珠」的現象發生。因此約翰反覆地以三個試驗：道德方面（遵守神的誠命）、社會方面（愛弟兄）和教義方面（認耶穌是基督），做為鑑別的依據。只有在這三方面都通過試驗的人，才是真信徒。因為這三方面是相輔相成、無法分離的。這一段是最後一次提到這些試驗。

	<u>遵守誠命</u>	<u>愛弟兄</u>	<u>認耶穌是基督</u>
第一循環(2:3-27)	2:3-6	2:7-11	2:18-27
第二循環(2:28-3:18)	2:28-3:10	3:11-18	
第三循環(4:1-21)		4:7-12, 13-21	4:1-6, 15
第四循環(5:1-5)	5:2-3	5:1b-3	5:1a, 4-5

I. 真信徒的三重試驗(5:1-5)

- 這整段將三個信仰的試驗作個總結，而且緊密地連接在一塊。因此有三次提到「遵守誠命」，五次提到「愛」，三次提到「信」或「信心」。
- 約翰的邏輯很簡單：凡「持續不斷地相信」耶穌是道成肉身來的人，都是神所「生」的兒女。既是神的兒女，必然會愛其他同樣從神而生的神的兒女。這是簡單明瞭的人之常情。
- 愛神的兒女的確據，乃是「愛神」與「遵守祂的誠命」(v.2)。既然以愛神為優先，又願意遵守神的誠命，就暗示在必要時，弟兄姊妹應該憑愛心說出真理，彼此規勸、彼此指正。
- 為什麼神的誠命不是難守的？為什麼信徒可以勝過世界？都是因為我們裡面有神的生命。如果信徒能說：『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。』(加 2:20)，那麼遵守誠命和勝過世界都不是難事，問題在於：我們是否讓基督在我們身上作主？

II. 耶穌是基督的三種見證(5:6-12)

1. 水和血的見證(5:5-6b)

- 這「水」和「血」是指什麼？歷代解經家有不同的見解，但是目前大家的共識是：「水」是指耶穌受洗，「血」是指耶穌的受死。這兩者是耶穌基督道成肉身的事工。
- 約翰之所以要強調「水」和「血」這兩樣見證，是因為約翰時代有一種異端，他們將「基督」與「耶穌」分家，他們承認藉著受洗，基督降在耶穌身上；但是當耶穌釘死在十字架上之前，基督已經離開耶穌的身體。但若是如此，則耶穌基督就不再是為我們的罪「代贖」的祭物了。

2. 聖靈的見證(5:6c-8)

- 「見證」這個詞在約翰書信中共出現 17 次，本段就出現 10 次之多。第七節的「見證」是現在式，表示是繼續不斷的。
- 「水」和「血」是歷史上的見證，聖靈的見證則是現在的見證；「水」和「血」是外在的見證，聖靈的見證則是在信徒內心為基督作見證。

3. 聖父的見證(5:9-12)

- 這「人的見證」就是指著「水」和「血」而言的；而「神的見證」就是聖父和聖靈的見證。
- 這「永生」和「生命」希臘文都是 *zoe*。活在基督裡，就與神的生命相聯合，這就是「永生」。

結論

討論問題：

- (1)為何真信徒的三重試驗缺一不可？其關連性為何？
- (2)約翰說神的誠命不是難守的，耶穌也說「我的軛是容易的，我的擔子是輕省的」(太 11:30)，你的經驗呢？請分享。
- (3)今天許多人談到信仰，也談論創造、神的愛、神的大能等等，唯獨避開談論基督釘十字架，你注意到這個現象嗎？請討論。